

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研究

于海燕

(江苏省镇江中学, 江苏 镇江 212000)

摘要: 信息技术教学是高中阶段的重点教学内容, 通过信息技术教学能够提升学生应用信息技术的能力, 促使其形成信息技术应用意识。特别是现阶段信息技术发展速度不断加快, 信息技术在人们的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 通过对学生实施信息技术教学能够使其认识到未来时代的信息化发展趋势, 培养符合时代发展需求的优质人才。在信息技术教学过程中教学评价是重要环节, 以往的教学评价模式落后, 难以为学生的学习活动提供引导, 教师应当重视对评价体系进行完善和创新, 积极使用新型的评价手段。基于此, 本文从核心素养角度出发, 针对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进行研究, 以期可以为教学评价的开展提供有效参考。

关键词: 学科核心素养 高中信息技术 教学评价

中图分类号: G6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082 (2022) 04-0227-03

教学评价在教学体系中能够针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评价, 使学生认识到自身在学习时存在的问题, 从而引导学生改正问题, 形成正确的学习习惯。高中阶段学生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 教学评价对其身心健康发展更为重要, 如果教师没有使用合理的教学评价, 无法和学生进行及时沟通, 弱化了教学评价的引导作用和育人功能。信息技术教学属于重点教学内容, 以往的信息技术教学评价手段出现了落后的现象, 无法对学生的学习和综合能力展开系统性评价, 影响了学生核心素养的提高。信息技术教学评价体系的完善应当坚持核心素养教育理念, 力求能够通过教学评价强化学生核心素养, 落实立德树人的教育理念。

一、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功能

1. 导向功能

在高中信息教学过程中教学目标的设定会影响到学生学习能力的发展, 可以引导学生向着高中信息技术教学的目标发展, 在学习过程中形成学科核心素养, 让学生正确认识信息技术并合理使用信息技术。在设定评价目标后教师结合学生的学习情况对评价目标进行细化处理, 从而选取多个不同的评价指标实施教学评价, 可以分析学生是否达到评价要求, 让学生能够将该标准作为学习标准, 争取可以达到评价标准, 为学生学习活动的开展提供了重要的导向作用。但是评价目标的设定会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 其中教师主观因素是影响信息技术教学评价目标的关键要素, 如果教师理念落后则会直接影响到教学评价的合理性, 难以对学生起到积极导向作用, 影响学生学科核心素养的形成。

2. 诊断功能

教学评价按照一定标准对学生的进行学习情况进行评估,

通过对评价结果进行分析可以了解现阶段的教学水平和教育成果, 探讨的教学过程中存在的具体问题, 完成教学诊断, 并以此为基础对教学计划进行调整。诊断功能是教学评价较为常用的功能之一, 例如教师会通过学生的考试完成情况归纳学生在信息技术知识方面存在的欠缺, 了解学生知识点掌握情况, 以此来对教学重点进行调整。教学评价结果是影响诊断功能和效果的关键, 科学客观的评价结果可以让信息技术教师更好地了解学生发展水平, 评估是否落实核心素养培养的教学目标。教学评价诊断的最终目的是找出教育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并对其进行解决, 同时关注学生自身学习方面是否存在问题, 帮助学生探寻真正的原因, 培养学生形成正确的学科思维模式。

3. 鼓励功能

教学评价可以对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监督, 对于提升学生学习效率有着重要意义和影响, 但是除此之外教学评价也具备鼓励作用, 通过恰当的测试评价能够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为学生提供学习动力^[1]。通常教师在课堂教学过程中会对学生的学习表现进行评价, 利用合适的评价手段、评价语言能够对学生起到较好的鼓励作用, 激发学生形成学习信息技术知识的兴趣, 让学生可以在评价过程中感受到自身的进步。学生学习信息技术知识只会给自己的学习情况有所预测, 鼓励评价可以让学生结合自身的学习情况对学习计划进行调整, 为学习目标而努力。然而现阶段一些教师都没有认识到教学评价的鼓励作用, 在教学过程中通常会以批评的方式对学生进行教学评价结果的分析, 影响了学生的学习意愿。

4. 信息反馈功能

信息反馈具体是指在通过对评价结果进行分析后能够

及时发现教学过程中的矛盾问题,例如认知偏差、知识点理解不到位、技能缺失等,以此为基础对教学计划进行调整。当教师完成教学评价后可以将评价结果反馈给学生,学生结合教学评价结果了解自身学习问题,提取反馈信息,让学生在信息技术学习过程中形成正确的认知和学习定位,有利于强化学生自我评价能力,并根据具体的评价结果完成自我调节和自我管理。

二、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问题

1. 教学评价标准不合理

教学评价标准不合理是信息技术教学过程中主要存在的问题,严重影响了学生学习活动的开展,也制约了学科核心素养的形成和培育。受传统高考制度的影响,在教学过程中将完成考试作为主要的学习目标,因此信息技术教学的评价标准通常被设定为考试分数,根据考试分数的高低对学生能力进行划分,了解学生信息技术知识点的掌握情况。该种教学评价模式使得教学评价标准出现了单一的现象,无法对学生学科核心素养能力进行综合性评价,难以发挥教学评价在学生学科核心素养形成过程中的促进作用。学科核心素养包括的方面和内容较多,但是考试成绩只是从单一的分数情况了解学生对于试卷内容的掌握程度,对于学生基础知识水平进行考核,不能认识到学生在能力方面的缺失。在该种教学评价标准的影响下会使学生将通过考试、提升成绩作为学习目标,影响了学生信息技术应用意识的形成,不能及时挖掘信息技术教学的内在乐趣,制约了学生学习效率的不断提高^[2]。

2. 教学评价缺少互动性

在进行教学评价时多数是由教师单向对学生进行评价,没有针对教学评价进行沟通 and 互动的环节,难以发挥教学评价的导向作用,学生不能对自身学习情况有全面的认知。通常在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过程中教师将考核结果发放给学生,部分教师甚至不会发放双方考试结果,这使学生个人对自身的学习能力掌握程度不够,不能及时发现自己学习存在的问题,影响了学生综合素质的不断提高。教学评价单向化的问题让教师成了教学过程中的主导者,结合教师分析的评价结果对学生教学计划进行调整,没有认识到学生具体的学习需求和发展需求,难以发挥学生在信息技术教学课堂中的主体作用,和素质教育目标以及核心素养教育理念存在背道相驰的问题。

3. 教学评价主体缺失

教学评价主体也是影响教学评价的关键因素,是教学评价体系的建设过程中所关注的重点内容。教学评价主体是

否合理会直接影响到评价结果的应用,在教学评价过程中多数是由教师对学生进行评价,教师是主要的教学评价主体。目前信息技术发展速度不断加快,部分教师对于新技术教学仍然停留在传统的认知模式中,对于新型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并不了解^[3]。落后的教学使教师教学评价结果也出现了实效性低的问题,没有重视发挥学生在教学评价过程中的主体作用,影响了学生主观能动性的发挥,弱化了学生在信息技术教学过程中的参与感。并且由教师进行评价学生无法形成正确的反思意识和行为习惯,学生不能主动发现并解决学习问题,对于学生学习能力的提高带来了不利影响,制约了核心素养能力的形成。

三、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策略

1. 构建具有操作性的教学评价指标

教学评价指标是影响教学评价体系建设的关键要素,评价指标是否合理全面会直接影响到对学生能力的评价情况,因此要想能够分析学生是否具备核心素养能力,首先应当对教学评价指标进行完善,保证评价指标的操作性以及系统性。第一,明确学科核心素养内容。高中信息技术教学核心素养主要包括四点。一是信息意识。是指学生对信息敏感度和价值的感知情况,可以结合具体问题选择和寻找信息,通过信息变化及时发现信息价值,分析信息可能带来的影响,积极和其他成员进行信息共享。二是计算思维。计算思维是学生的一种思维模式,可以利用信息技术科学知识对问题进行解决,对信息资源进行综合判断和分析制定解决方案。并对解决方案进行研究和评估,将其延伸到其他问题解决过程中。三是数字化学习与创新。学生可以利用常见的数字化资源以及工具对学习模式进行改进和调整,以创造性的方式解决现有问题,适应数字化学习环境、学习系统、学习资源。四是信息社会责任。学生可以形成信息安全意识,遵守基本道德准则以及公共规范,保护信息活动中个体权益,维护他人信息安全,重视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引起的环境以及人文问题,积极学习新型信息技术^[4]。

第二,以学科核心素养内容为基础划分教学评价指标。要想可以对教学评价指标进行细化处理,必须要重视对教学评价方法进行改进,其中SOLO是一种科学的评价方法,以此为基础能够对学生信息技术核心素养形成情况进行分析。SOLO将建构主义作为基础理论,将思维发展分为前结构、单点结构、多点结构、关联结构以及拓展抽象结构五个层次。以信息意识能力为例,在评价时教师可以根据评价标准对学生的能力发展阶段进行划分。一是前结构水

平。未形成信息意识；二是单点结构水平。信息意识水平较低，获取信息方式简单，信息分析处理角度单一，仅可以从可靠性和真伪性两个角度对信息进行分析；三是多点结构水平。信息意识提升，结合信息获取方法特点和便利性选择合适的信息获取手段，利用不同类型的方法对信息实施分析和处理，拥有信息安全意识；四是关联结构水平。信息意识水平较高，利用系统性的策略获取信息、处理信息，主动对信息展开深入评估和分析，探讨信息内部价值。五是拓展抽象结构水平。信息水平高，可以主动获取信息、处理信息、评估信息，分析信息间的关联情况，针对实际信息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可以以五个标准为基础对教学评价指标进行划分，提升教学评价的合理性和精细化水平。

2. 重视对教学评价信息进行反馈

在完成教学评价后教师应当重视对学生实施信息反馈，让学生了解教学评价得出的方式，帮助学生反思目前学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在信息技术教学过程中学生需要应用到信息技术设备，利用线上实践的方式了解信息技术的应用要点，教师可以利用这一优势引进教学平台。学生在线上平台完成测试后，教师可以直接收到学生的学习任务完成情况，并对其展开教学评价，提升了教学评价的及时性，也可以为学生和教师提供了一对一的沟通，有利于教师帮助学生对现阶段的信息技术学习情况进行分析和总结，归纳学习问题，形成双向互动机制。在线上平台教师需要对学生的任务完成基本情况进行概述，分析学生在学习中存在什么问题，为学生之后信息技术知识的学习提供有效引导。

3. 将学生纳入到教学评价主体中

为了能够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教师应当将学生也纳入到评价主体中，使学生可以认识到信息技术学习过程中核心素养能力的具体评价标准，不断反思自身信息技术核心素养的发展情况^[5]。同时，让学生参与到教学评价中也可以改变师生之间的主导关系，让学生拥有一定的参与感，激发学生的参与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意识。在完成信息技术教学任务后教师可以让学生先对本次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评价内容包括分数预测、学习态度、学习难点、学习误区等，通过系统性的评价有利于帮助教师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在完成个人评价后进行组内评价，由小组内的同学互相评价，了解学生的小组合作情况、合作参与积极性、学习效率等。在学生完成评价后由教师进行综合评

价，提升了教学评价的合理性。为了可以让师生更加直观地了解评价内容，教师可以选择线上评价，最终以表格的方式向学生展示不同主体的评价情况。通过不同角色展开综合性评价有利于对学生的核心素养能力实施全方位评估，为后续教学模式的优化提供了重要帮助。

除此之外，教师还应当联合使用终结性和形成性评价，将学科核心素养培养作为教学目标，转变传统教学评价观念，促使信息技术教学评价体系得到优化和不断完善。核心素养教育重视对学生实施综合性的素质教育融入，作为高中教师需要认识到新高考改革后的教学要求，可以将核心素养作为教学评价体系的核心，科学地了解和评估学生核心素养能力发展情况，力求能够提高学生利用信息技术知识解决实践问题的能力。

结语

信息技术教学内容和学生的兴趣以及好奇心相一致，并且在教学过程中需要使用各种信息化设备，能够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在这种情况下教师应当利用信息技术的教学优势，对教学评价体系进行完善，提升教学评价效率和作用，以此为基础加快教学改革速度。高中信息技术教学评价具备导向功能、诊断功能鼓励功能、信息反馈功能，但是由于教学评价标准不合理、缺少互动性、评价主体缺失，影响了教学评价功能的正常发挥，影响了高中信息技术体系的改革进程，不利于学生核心素养的形成。信息技术教师应当结合学生的学习过程中展开及时评价，针对存在的教学问题对教学评价体系进行优化，利用教学评价评估学生学科核心素养形成情况，以此来为教学评价活动的开展提供重要的基础保障。

参考文献

- [1]姚澄.高中信息技术课程教学中计算思维评价策略研究[J].中国新通信,2020,22(16):204.
- [2]朱青仙.基于核心素养培养的高中信息技术教学的实践[J].电脑知识与技术,2020,16(20):107-108.
- [3]阮萍.高中信息技术教学中学生信息技术核心素养的培养方法[J].科学咨询(教育科研),2020(03):151.
- [4]于颖,于兴华.学科核心素养统领的高中信息技术教学内容结构建构[J].现代教育技术,2019,29(08):120,126.
- [5]周小林.核心素养背景下高中信息技术教学的多元评价[J].西部素质教育,2017,3(16):158-159.